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朱先德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九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7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7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独立董事李英华、董凤忠以通讯形式出席。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朱先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七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2、以七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负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保证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预计负债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负债管理制度》。

3、以七票赞成，零票弃权，零票反对，零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0,000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有效期为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三、备查文件

1、《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6日